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張允暉

電話：7995678 #3047

電子信箱：Nick76@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430151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小場__114推動修復式正義落實校園霸凌調和技巧實務工作坊實施計畫(公告)
(59344489_114301517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防制校園霸凌『研究分析計畫』暨『理論與實務研習』推動修復式正義落實校園霸凌事件調和技巧實務工作坊（國民小學場）」實施計畫一份，請貴校依計畫核派人員參與研習並惠予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一）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學務工作人員或擔任各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委員（實際擔任審查小組或處理小組者尤佳）。

（二）研習日期：114年1月22日（星期三）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

（三）研習地點：本市小港區港和國民小學5樓演藝廳（地址：高雄市小港區平和南路300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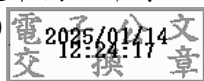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4年1月21日（星期二）前，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網址：www5.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課程代碼：4857129)。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核予進修研習時數6小時。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紙本)



裝

訂

線

